##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"公司") 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 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(以下简称 "本次董事会")的通知。2014年8月20日,公司在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。 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;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 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 会议由董事长康宝华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、审议,形成决议如下:

(一)、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4年半年 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;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68条的要求,董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的2014年半年度报 告全文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,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,同意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 文及摘要的报出。

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(二)、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4年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 特此公告。

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

##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